

*Effects of Regulation Policy:
Corporate Behavior and Performance*

监管的政策效应

公司行为和绩效

李新娥 张志君 著

海外管



北京交通大学出版社
<http://www.bjtup.com.cn>

监管的政策效应：公司行为和绩效

**Effects of Regulation Policy:
Corporate Behavior and
Performance**

李新娥 张志君 著

北京交通大学出版社

· 北京 ·

内 容 简 介

资本监管对银行的影响研究是一个新生事物,即使在西方发达国家,也只有30多年的历史。借助我国16家上市银行2006年至2014年公开披露的原始数据,本书从银行的经营过程出发,全面剖析资本监管对银行经营各个环节的影响,并重点着眼于银行的主要经营活动,研究资本监管对银行风险行为、融资行为和综合绩效的影响,试图找出商业银行与监管政策目标的利益契合点,为建立激励相容的长效监管机制提供理论参考。本书还可以为资本监管、银行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相关方向的研究提供借鉴和参考。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监管的政策效应:公司行为和绩效 / 李新娥, 张志君著. —北京: 北京交通大学出版社, 2017.1

ISBN 978-7-5121-3152-1

I. ① 监… II. ① 李… ② 张… III. ① 银行监督—研究
IV. ① F830.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7)第007984号

监管的政策效应:公司行为和绩效

JIANGUAN DE ZHENGCE XIAOYING; GONGSI XINGWEI HE JIXIAO

责任编辑:韩乐 助理编辑:付丽婷

出版发行:北京交通大学出版社 电话:010-51686414 <http://www.bjtu.com.cn>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高粱桥斜街44号 邮编:100044

印 刷 者:北京艺堂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148 mm×210 mm 印张:6.375 字数:184千字

版 次:2017年1月第1版 2017年1月第1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121-3152-1/F·1669

定 价:21.00元

本书如有质量问题,请向北京交通大学出版社质监组反映。

投诉电话:010-51686043, 51686008; 传真:010-62225406; E-mail: press@bjtu.edu.cn。

序

随着我国银行业的对外开放和金融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化，我国已出现了一大批独立经营、自负盈亏、自我发展、自我约束的商业银行。它们不仅深谙市场规则，而且对外部监管有足够的敏锐性。《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提出，银行监管的目标是“促进银行业的合法、稳健运行，维护公众对银行业的信心。”“保护银行业公平竞争，提高银行业竞争能力。”政府对银行的监管制度主要有法定存款准备金制度、存款保险制度、法定资本充足率制度等。我国商业银行的监管特点有两方面比较明显：一是银行资本监管逐步加强，二是商业银行资本约束理念逐步确立。

首先，银行资本监管逐步加强。资本监管是银行审慎监管的核心，资本监管的目标需要通过单个银行的行为来实现。通过对银行资本充足率的约束，可以营造公平的竞争环境，从而使得单个银行倒闭的概率和风险水平降低，实现和提高整个银行体系的安全性。资本监管对银行的影响研究是一个新生事物，即使在西方发达国家，也只有 30 多年的历史。自 1988 年巴塞尔资本协议发布以来，资本监管已逐渐成为银行审慎监管的重要手段，资本充足率已经成为衡量银行经营稳健性的核心指标，而建立健全以资本监管为核心的银行监管体系，不仅成为单个银行稳健经营的重要保障，也成为世界各国防范金融风险与维护金融体系安全的重要制度安排。从 1988 年巴塞尔委员会发布《统一资本计量和资本标准的国际协议》（简称《巴塞尔协议 I》），到 1996 年巴塞尔委员会发布《关于市场风险资本监管的补充规定》，再到 2004 年巴塞尔委员会发布《统一资本计量和资本标准的国际协议：修订框架》（简称《巴塞尔协议 II》），迄今为止，全球已有 100 多个国家或地区实施以《巴塞尔协议 I》为基础的银行资本监管框架。自 2008 年金融危机以来，巴塞尔委员会和世界主要经济体对原有资本监管制度进

行了深刻反思,并对监管规则进行了大幅度的修订。2009年4月的G20伦敦峰会和2009年9月的G20匹兹堡峰会提出,要对整个资本监管体系进行改革,敦促巴塞尔委员会构建全新的资本监管框架。2009年3月18日,英国金融服务局(FSA)公布了金融监管改革报告。2009年2月,美联储管理委员会、联邦储备银行、联邦存款保险公司、美国货币监理署联合对美国19家最大银行控股公司实施了资本监管评估计划。欧盟委员会先后在2008年10月、2009年7月、2010年11月和2011年7月四次向欧盟理事会和欧洲议会提交了关于修改《资本金要求指令》的提案。2010年12月,巴塞尔委员会正式公布了《巴塞尔协议Ⅲ》,建立了新一代多层次系统性的资本监管框架,使资本监管的定义更加严格,资本监管层次更加丰富,资本监管理念更加系统,同时使资本监管在银行监管中的核心地位得到进一步加强。

相比西方发达国家,我国银行资本监管虽然起步相对较晚,但步伐不断加快。1994年,中国人民银行发布了关于对商业银行实行资产负债比例管理暂行监管指标的通知,首次发布了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的计算方法和最低要求。1995年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明确规定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8%。自2003年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成立以后,我国银行资本监管更是不断加强。2003年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为我国银行资本监管提供了基本法律依据。2004年,以《巴塞尔协议Ⅰ》为基础,借鉴《巴塞尔协议Ⅱ》,我国发布了《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管理办法》,确定了商业银行各类资产的风险权重,将市场风险纳入资本监管框架,并将《巴塞尔协议Ⅱ》的第二和第三支柱纳入其中,建立了我国银行资本监管的基本框架。2009年,我国正式加入巴塞尔银行监管委员会,这有力促进了我国银行资本监管的国际协调能力。

其次,商业银行资本约束理念逐步确立。20世纪90年代以前,我国没有真正的商业银行,四大专业银行垄断了我国的金融市场。由于这四大专业银行承担着大量的行政职能,国家对它们承担着无限责任,所以它们没有资本约束观念。在2004年《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管理办法》发布以前,尽管中国人民银行逐步提出了资本充足率管理思

想，但由于具体可操作的管理体制尚未建立，以及我国银行业的利润来源主要是存贷款利差，银行业追求规模的冲动不减，资本充足率监管仍处于初级阶段。随着我国银行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化，特别是四大国有专业银行的转型改制完成，独立经营、自负盈亏、自我发展、自我约束的商业银行体系逐步建立起来，实施以资本充足率为核心的银行资本监管条件基本成熟。2004年，银监会发布《股份制商业银行风险评级体系（暂行）》。2005年，12家股份制商业银行行长论坛把“资本约束与经营转型”作为论坛的主题。自银监会实施资本监管以来，我国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达标率一路攀升，由2003年的8家，到2011年年底390家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达到了8%。2012年，509家商业银行的资本充足率超过了8%。2013年，629家商业银行的资本充足率超过了8%，全部商业银行中只有一家农村商业银行未达标。自2013年起，我国商业银行开始正式执行《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简称《资本办法》），提出：对于系统重要性银行，银监会要求于2018年12月31日其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8.50%，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9.50%，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11.50%；对于非系统重要性银行，银监会要求其于2018年12月31日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7.50%，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8.50%，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10.50%。《资本办法》扩大了风险覆盖范围，提高了监管资本的风险敏感性，对资本计量更加审慎。截至2014年年底，商业银行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为10.56%，一级资本充足率为10.76%，资本充足率为13.18%。可以看到，银行经营资本约束思想正逐步深入。

需要特别说明的是，本书主要对资本监管的政策效应开展研究。银行是资本监管的对象，也是资本监管发挥效应的载体，而资本监管是银行与监管部门之间的互动过程。银行资本监管不仅应着眼于整个银行体系的安全，还应着眼于商业银行综合绩效的提高和核心竞争力的增强。资本监管如何影响银行绩效，银行对资本监管如何反应，不仅直接决定资本监管能否达到预设目标，而且决定资本监管能否形成激励相容的长效机制。银行和监管部门是不同的市场主体，具有不同的价值取向，只有理顺并合理协调监管部门和商业银行的目标，

才能达到资本监管在监管部门与银行之间的利益均衡，并增加社会整体福利。

本书认为资本监管从制度制定到目标实现需要经历一系列环节，商业银行对监管制度的理解和回应是传导机制中最重要的一环和实现监管目标的根本保障。因此，本书从商业银行的角度出发，着眼于商业银行的主要经营活动，全面研究资本监管对商业银行风险行为、融资行为及综合绩效的影响，这将在一定程度上填补银行资本监管研究方面的空白。

本书研究的具体思路是：在总结已有的理论基础、资本监管演进进程及前人研究成果的基础上，对资本监管与中国上市银行综合绩效的关系进行实证研究。实证研究分为以下三部分。

一是研究资本监管对风险行为的影响，探究资本监管对银行资金运用和收入实现的影响。本部分基于 Shrieves 和 Dahl 提出的联立方程模型，利用 2006 年至 2014 年 16 家上市银行的样本数据，对资本监管与银行风险行为之间的关系进行实证研究。在界定银行风险指标时，基于前人的研究，综合考虑与银行实现收入相关的资产质量、拨备覆盖、收入结构等各种指标，通过对国有控股大型商业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和城市商业银行进行分类对比，并对样本银行进行回归分析，研究资本监管和银行风险行为的关系。

二是研究资本监管对银行融资行为、银行资本结构和融资成本的影响。资本结构是影响银行绩效的重要因素，而银行监管资本分为核心资本和附属资本。核心资本的来源主要为所有者权益。附属资本除包括部分具有所有者权益性质的项目外，还包括可转换债券、长期次级债务等负债项目。核心资本与附属资本的比例可以在一定程度上作为银行资本结构的替代变量。通过研究银行两种监管资本的结构及其变化、融资成本大小和资本监管之间的相关关系，可以探究银行的融资行为和应对资本监管的方式，以更好地研究资本监管和银行综合绩效的关系。本部分研究利用 2006 年至 2014 年 16 家上市银行的样本数据，采用相关分析方法研究资本监管和银行融资行为之间的关系。

三是研究资本监管对银行综合绩效的影响。研究认为银行风险行

为和融资行为共同影响银行的综合绩效。本部分基于财政部《金融企业绩效评价办法》和 CAMEL 模型，设计出 5 类 11 项银行绩效指标；针对 2006 年至 2014 年 16 家上市银行的样本数据，利用主成分分析法提炼出主成分，并计算样本银行的综合绩效；通过分类比较国有控股大型商业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和城市商业银行的综合绩效，分析资本监管对银行综合绩效的影响，寻找商业银行与监管部门在资本监管方面的利益契合点。

最后，在上述实证研究的基础上，总结研究结果，为我国资本监管理念、制度设计和银行风险管理提出建议。

作者

2016 年 10 月

目 录

| | |
|----------------------------|-----|
| 第一章 银行及其风险管理 | 1 |
| 第一节 风险概述 | 1 |
| 第二节 银行风险管理概述 | 11 |
| 小结 | 18 |
| 第二章 资本监管的理论基础 | 19 |
| 第一节 银行监管的必要性 | 19 |
| 第二节 银行主要监管制度 | 23 |
| 第三节 银行资本监管理论依据 | 26 |
| 小结 | 31 |
| 第三章 资本监管制度演进 | 32 |
| 第一节 巴塞尔协议以前的银行资本监管 | 32 |
| 第二节 巴塞尔协议演进历程 | 34 |
| 第三节 我国银行资本监管演进历程 | 45 |
| 小结 | 51 |
| 第四章 资本监管与银行风险行为 | 52 |
| 第一节 研究回顾 | 52 |
| 第二节 资本监管与银行风险行为实证研究 | 56 |
| 小结 | 80 |
| 第五章 资本监管与银行融资行为 | 82 |
| 第一节 研究回顾 | 82 |
| 第二节 资本监管与银行融资行为实证研究 | 84 |
| 小结 | 97 |
| 第六章 资本监管与银行综合绩效 | 99 |
| 第一节 研究回顾 | 99 |
| 第二节 资本监管与银行综合绩效的传导机制 | 105 |

| | |
|---------------------------|-----|
| 第三节 资本监管与银行综合绩效实证研究 | 110 |
| 小结 | 126 |
| 第七章 资本监管及银行风险管控展望 | 128 |
| 第一节 资本监管的政策效应 | 128 |
| 第二节 资本监管的政策展望 | 130 |
| 第三节 银行全面风险管理 | 141 |
| 小结 | 149 |
| 附录 A 样本银行数据 | 150 |
| 参考文献 | 170 |

第一章

银行及其风险管理

第一节 风险概述

一、风险的含义

在市场竞争日益激烈，经济金融动荡日益加剧的复杂多变的环境中，公司面临的风险已经无处不在，无时不有。虽然早在 19 世纪，西方古典经济学派就提出了风险的概念，认为风险是经营活动的副产品，经营者的收入是其在经营活动中承担风险的报酬。但是，对于风险的严格定义，学术界还存在争议，至今也没有一致的说法。以下是两种具有代表性的风险定义。

（一）强调未来事件发生结果的不确定性

公司在实现战略目标的过程中，其赖以生存的内外环境是动态的，所以公司在不断发展变化的环境中，可能会遇到各种不确定性事件。这些事件发生的概率及其影响程度是无法事先预知的，它们将对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直接或间接的影响，从而可能影响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这种在一定环境下和一定限期内客观存在的、影响公司目标实现的各种不确定性事件就是风险。

然而，不确定性事件既可能给公司带来有利的影响，又可能带来不利的影响，并且不确定性事件既可能可以测度，又可能不能测度。奈特认为风险是“可测定的不确定性”，而“不可测定的不确定性”才

是真正意义上的不确定性。英国风险管理协会（IRM）、保险和风险管理师协会（AIRMIC），以及公共部门风险管理协会（ALARM）共同发布了风险管理标准，既关注风险的消极面，又关注风险的积极面，将风险定义为事件及其后果的可能性的结合。在这类定义中，风险表现为不确定性，认为风险产生的结果可能是带来损失、获利或是无损失也无获利，可以将其作为风险定义的广义说法。

（二）强调遭受损失的可能性

这类定义强调风险和损失相联系的特征，认为公司经营活动损失的概率越大，风险也就越大。由于这类定义强调风险只能表现出损失，没有从中获利的可能性，因而可以作为风险定义的狭义说法。这类风险定义往往包括三个要素：第一，风险与不确定性有差异；第二，风险是客观存在的；第三，风险可以被预测。

二、风险的特点

我国 2006 年颁发的《中央企业全面风险管理指引》对企业风险的定义是：风险是指未来的不确定性对企业实现其经营目标的影响。在本书中，公司面临的风险被界定为：在一定战略期间内，公司经营的实际行动结果和预期目标之间的偏离。

正确理解风险的定义，需要把握以下几个方面。

1. 风险存在的普遍性

在现实生活中，风险无处不在，已经成了影响一切活动的基本要素。随着公司经营范围的扩大，各类风险层出不穷，且风险事故造成的损失也越来越大，尤其是在经济全球化背景下，中国企业不仅面临着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而且面临着政治、法律、市场、财务等方面的风险。另外，恐怖活动、金融危机、网络攻击、自然灾害等风险也不容忽视。积极应对风险挑战，培养“全面风险管理思维”，是每家“走出去”的企业所面临的必修课。

2. 风险的客观性

风险是客观存在的，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人们只能在一定的范围内改变风险形成和发展的条件，降低风险事故发生的概率，减

小损失程度，而不能彻底消除风险。

3. 风险的损失性

风险发生后必然会给人们造成某种损失，然而对于损失的发生，人们往往无法预料和确定。人们只能在认识和了解风险的基础上严防风险的发生和减少风险所造成的损失。损失是风险的必然结果。

4. 风险损失发生的不确定性

风险是客观的、普遍的，但就某一具体风险损失而言，其是否发生是不确定的，是一种随机现象。例如，天气变化、自然灾害等原因，导致货物霉变，或者货物、原材料不能按计划供应，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这种风险的发生是不可预知的，需要公司及时做好应急方案。

5. 风险的可变性

风险的变化，不仅有量的增减，质的改变，还可能有旧风险的消失和新风险的产生。风险因素的变化主要是由科技进步、经济体制与结构的转变、政治与社会结构的改变等方面的原因引起的。

三、风险的类型

风险分类是为一定的目的服务的，如可以从风险程度、风险可控性、风险范围大小等角度对风险进行分类。对风险分析的目的不同，分类标准也不同。

（一）按风险的范围划分

按风险的范围划分，风险可分为局部性风险和全局性风险。局部性风险是指在某一局部范围内存在而未波及全局的风险，全局性风险是指在一个整体内涉及全局的风险。

（二）按风险的程度划分

按风险的程度划分，风险可分为轻度风险、中度风险和高度风险。轻度风险是风险程度最低的，在一般情况下即使有风险，对整体也不会产生太大的影响；中度风险比轻度风险的风险程度要大，这种风险虽然未达到左右整体的程度，但却会对整体产生明显的影响；高度风险也称为重大风险或严重风险，这种风险一旦发生，就会使整体陷于困境，企业必须经过一定的时间才能恢复正常状态，严重时能造成企

业无法生存，置企业于死地。

（三）按风险存在的方式划分

按风险存在的方式划分，风险主要分为潜在型风险、延缓型风险、突发性风险、转移性风险和竞争性风险。

1. 潜在型风险

风险作为一种可能性存在着，并且其程度和范围也能预估，但这种可能性尚未变成现实性。

2. 延缓型风险

由于有利条件的增强，使不利因素产生的影响暂时受到抑制，从而使风险发生的时间比原来估计的要迟，但风险尚未被排除。

3. 突发性风险

这主要是由偶发事件引起的风险，是人们事先没有估计到并在没有思想准备的情况下出现的。

4. 转移性风险

客观条件的改变，使构成风险的因素发生作用方向的改变，从而导致风险向别的主体转移。

5. 竞争性风险

竞争性风险指企业间由于竞争，而对对方构成的风险。这种风险所造成的后果，主要由企业竞争能力和策略决定。风险存在的范围广，形式复杂，企业应予以足够的重视。

（四）按风险的成因及影响范围划分

按风险的成因及影响范围划分，风险可以分为系统性风险和非系统性风险。系统性风险是指由公司外部，且不为公司所预计和控制的因素造成的风险。这些因素单个或整体发生，会对整个行业产生影响，而人们根本无法事先采取某针对性措施予以规避或利用，从这一意义上讲，系统性风险也称为分散风险。对银行来说，系统性风险主要分为经济周期性波动风险、信用风险、利率风险、货币风险、政策风险等。

非系统性风险是由公司自身某种原因而引发的风险。它只存在于相对独立的范围，与整个行业不发生系统性的联系，可以通过提升管

理水平、加强风险研判、多元化经营等途径加以规避或利用，又称为可分散风险。

（五）按风险的内容划分

按风险的内容划分，风险的种类多种多样，其中主要有市场风险、技术风险、生产风险、信贷风险、资源风险、环境风险、涉外风险、人事风险，等等。

此外，安达信公司将企业风险分为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作业风险、法律风险、会计风险、资讯风险和策略风险；《巴塞尔协议Ⅱ》将企业风险分为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操作风险；我国国资委在《中央企业全面风险管理指引》中将企业风险分为战略风险、市场风险、运营风险、财务风险和法律风险。

（六）按风险的来源划分

按风险的来源划分，风险可以分为外部风险和内部风险。其中：外部风险主要包括政治风险、法律风险、合规风险、社会文化风险、技术风险、自然环境风险、市场风险、产业风险、信用风险等；内部风险主要包括战略风险、操作风险、运营风险、财务风险等。

1. 政治风险

这是外部环境中国际或国内政治因素变动对公司构成的风险。政治风险的来源一般包括政府推行有关外汇管制、进口配额、进口关税、当地投资人的最低持股比例和组织结构等的规定，还包括歧视性措施，如对外国公司征收额外税款、限制外国公司向东道国的银行借款、限制外国公司在当地银行借款等。

政治风险又可以分为两大类：宏观政治风险和微观政治风险。宏观政治风险对一国之内的所有公司都有潜在影响，如恐怖活动、内战、军事政变等。微观政治风险仅对特定企业、产业或投资类型产生影响，如设立新的监管机构或对本国内的特殊企业征税。另外，当地业务合作伙伴如果被政府发现有不当行为，也会对本企业产生不利的影响。绝大多数的政治风险问题属于微观层次的问题，而且更多地涉及企业或投资者经营收入和投资回报，而不是财产所有权。

2. 法律风险与合规风险

法律风险是指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因自身经营行为的不规范或者外部法律环境发生重大变化而造成的不利法律后果的可能性，是基于法律的原因可能发生的危险及其他不良后果，即在法律上是不安全的，如立法不完备、执法不公正、市场主体自身法律意识淡薄、交易方的违约或欺诈等。

合规风险是指公司在内部控制和治理流程中，因未能够与法律、法规、政策、行为准则或相关标准保持一致而导致的风险。

法律风险与合规风险往往不是泾渭分明的，实践中真正把两者区分开较为困难，但是这两类风险有以下区别和联系。

(1) 法律风险和合规风险侧重点不同。法律风险侧重于民事责任的承担，而合规风险侧重于行政责任和道德责任的承担。例如，银行与客户约定的利率超出了人民银行规定的基准利率幅度，那么银行合规风险突出表现在监管机关的行政处罚、重大财产损失和声誉损失上，而法律风险则侧重于银行对客户民事赔偿责任的承担。

(2) 一定情况下，法律风险和合规风险会同时发生。例如，公司将会同时面临监管机关的处罚和客户的起诉。

(3) 合规风险和法律风险有时会发生分离。例如，公司违规经营被媒体曝光，公司声誉将面临重大损失，这显然属于合规风险，与法律风险无关。

3. 社会文化风险

社会文化风险是指社会文化因素的影响给公司经营活动带来损失的可能性。它可能存在并作用于公司经营的更深领域，主要有以下三方面内容。

(1) 跨国经营活动引发的社会文化风险。跨国经营使公司面临东道国文化与母国文化的差异问题，这种文化的差异直接影响着管理的实践，构成经营中的文化风险。

(2) 公司并购活动引发的社会文化风险。并购活动导致双方文化的直接碰撞与交流。文化整合是并购过程中最困难的任务，尤其对于跨国并购而言，公司要面临组织文化与民族文化的双重风险。

(3) 组织内部因素引发的社会文化风险。组织内员工队伍的多元文化背景会导致个人层面的文化风险。越来越多的公司从不同的国家和地区招募员工, 广泛开展跨国的经济合作与往来, 从而使组织内部的价值观念、经营思想与决策方式不断面临冲击、更新与交替, 进而在公司内部引发多种文化的碰撞与交流。

4. 技术风险

技术风险是由于技术本身的复杂性和其他相关因素变化产生的不确定性而导致技术创新遭遇失败的可能性, 包括纯技术风险及在其他过程中由于技术方面的因素所造成的风险。例如, 技术手段的局限性、技术系统内部的复杂性、技术难度过高、产品寿命的不可预测性、替代性技术的缺乏等原因都可能导致技术创新夭折。

5. 自然环境风险

自然环境风险是指公司由于其自身或影响其业务的其他方造成的自然环境破坏而承担损失的风险, 既有直接的自然环境风险, 又有间接的自然环境风险。直接的自然环境风险通常比较明显, 如公司石油泄漏或污水排放到河流造成的污染、烟囱产生的空气污染、垃圾处理场的废物倾倒等产生的环境破坏的风险; 间接的自然环境风险不太明显, 如公司的产品达到了其使用寿命, 则产品的处理就会产生自然环境风险。公司不仅需要关注自身对自然环境造成的直接影响, 还要关注公司与客户和供应商之间的联系对自然环境造成的间接影响。

6. 市场风险

凡是和价格有关的, 由于价格变动给公司带来的无法预见的损失的风险均称为市场风险。公司需要管理的主要市场风险有利率风险、汇率风险、股票价格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利率风险是指因利率提高或降低而产生预期之外损失的风险; 汇率风险是由汇率变动的可能性, 以及一种货币对另一种货币的价值发生变动的可能性导致的风险; 股票价格风险是自身持有的股票价格变化引起的风险; 商品价格风险是对商品生产者影响最大的风险, 整个流通环节均会受到这一风险的影响。